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曾喜民
電話：037-559521
傳真：037-326938
電子郵件：ak1557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竹南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300671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067131_113E0118122-01.pdf)

主旨：清明節連續假期即將來臨，請貴所轉知所轄宗教團體加強
環境清潔維護管理工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環境保護局113年3月28日環衛字第1130018885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隨文檢附前揭函文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